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 年 12 月 23 日(星期四)13 時 00 分

會議地點：圖書資訊大樓 4 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蔡教務長宗德

出席人員：文博學院耿院長鳳英、視覺學院曾院長旭正、音像學院蔡院長宗德、音樂學院施院長德華、共同教育委員會黃主委雅容、課務組莊組長耀隆、學生代表

壹、主席報告

貳、前次課程委員會決議及執行情形 (第 02 頁)

參、提案討論 (第 03 至 14 頁)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 13 時 30 分

貳、宣讀前次課程委員會決議及執行情形

提案一：有關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增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配合於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執行開課事宜。

提案二：有關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配合於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執行相關開課事宜。

提案三：有關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依 9 月 22 日行政會議決議，如在加退選週(9 月 24 日)結束前，各課程授課教師有願意並經課程修課同學同意後，得改為全英語授課課程。於期限內，經授課教師具名並提交課程資料者，同意列入本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

執行情形：總計 17 門全英課程，已配合於本(1101)學期開課。

提案四：有關各開課單位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配合修正相關系統資料供後續執行開課事宜。

提案五：有關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授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配合於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執行開課事宜。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增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英語授課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授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有關應用音樂系各學分學程設置要點及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六：有關各開課單位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增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說明：

一、新開課程詳列如下：(相關課程講授大綱請參閱附件一)

序號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教師	備 註
1	博古所	現代影像展示照明評估	2	羅鴻文	1. 屬碩士班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1。
2	博古所	跨媒體文物複製	2	羅鴻文	1. 屬碩士班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3。
3	博古所	表面清潔：膏狀、糊狀和凝膠材料的運用	2	柏戰	1. 屬碩士班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5。
4	藝史系	裝飾紋樣的歷史	3	潘昌雨	1. 屬碩博士班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8。
5	藝史系	符號學與原住民藝術專題研究	3	明立國	1. 屬碩博士班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10。
6	藝史系	藝術史文獻導讀：歐洲藝術史的歷史書寫	2	于禮本	1. 屬大學部 EMI 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13。
7	藝史系	台灣教堂建築與裝飾	2	蔡敏玲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15。
8	藝史系	東南亞現代美術史	2	孫淳美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17。
9	藝史系	藝術資料庫與平台寫作攻略	1	孫淳美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19。
10	藝史系	現代藝術	3	許遠達	1. 屬大學部 EMI 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20。
11	藝史系	藝術進鄉：進階	3	許遠達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22。
12	藝史系	立體建構	2	潘昌雨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24。
13	藝史系	台灣近代設計史	2	潘昌雨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26。
14	藝史系	傳統工藝設計與創作：木雕(二)	2	陳啓村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28。
15	藝史系	美術館與文化創意產業	2	魯希文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30。
16	藝史系	文化藝術生態導覽：文化地圖理論與實務	1	盧芳蕙	1. 屬大學部課程。 2. 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P. 33。

二、通識教育中心新增課程開課案詳如附件二。

三、各課程通過系所課程會議及院(中心)課程會議之會議紀錄由課務組備查在案。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次特殊課程詳列如下：

序號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教師	特殊開課	說明
01	音樂系	和聲：實務與探討－轉調練習	必修 2+ 選修 1	張曉雯	深碗課程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35
02	應音系	專題講座：爵士演奏技巧(二)	必修 2+ 選修 2	彭郁雯	深碗課程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40
03	音樂系	管樂組樂團片段	1	林志謙	弗克思課程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44
04	鋼合所	鋼琴合作藝術教材教法開發	1	潘怡儀	弗克思課程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48
05	應用所	當代纖維藝術思潮專題研究	3	吳佩珊	弗克思課程	弗克思 1 學分，配合課程，每週四第 2-4 節上課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52
06	材創系	影像實務	1	陳明鴻	弗克思/密集授課	每週上課 3 小時，共授課 6 週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55
07	建築所	建築創作演習 B(2)	3	鄭乘騏	弗克思課程	弗克思 1 學分，配合課程，每週一第 7-10 節上課 課程大綱(計畫書) 如附件一 P.59
08	建築所	建築創作演習 C (2)	3	曾旭正 汪文琦	弗克思課程	弗克思 1 學分，配合課程，每週一第 1-4 節上課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64
09	應音系	應用作曲專修(四)	1	吳鴻樂	弗克思課程	本課程為邀請業界講師探討並了解應用音樂相關產業概況，透過專題課程強化學生對於五項學程專業認知，並清楚各項產業所應具備之職業能力，以及產業內組織分工、市場概況。 (附件一 P. 71)
10	藝史系	藝術資料庫與平台寫作攻略	1	孫淳美	弗克思/密集授課	1.配合專家學者及業師時間採密集上課。 2.本課程為新開課程於大學部開授。

						3.申請計畫書如附件一 P. 75
11	藝史系	文化藝術生態導覽：文化地圖理論與實務	1	盧芳蕙	弗克思/密集授課	1.配合專家學者及業師時間採密集上課。 2.本課程為新開課程於大學部開授。 3.申請計畫書如附件一 P. 78
12	博古所	當代藝術與策展	1	耿鳳英	弗克思課程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81
13	博古所	博物館行銷與管理專題講座	1	曾信傑	弗克思課程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85
14	博古所	文學博物館專題研究	1	劉婉珍	弗克思課程	課程大綱(計畫書)如附件一 P. 89
15	應音系	歌詞寫作	3	陳樹熙	密集授課	為配合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補助流行音樂課程，邀請業界講師授課。本課程因考量業師舟車勞頓及搏節交通費用支出，故採密集上課。
16	應音系	包裝發行與行銷	2	陳樹熙	密集授課	
17	應音系	Logic Pro X 編曲錄音基礎實務	2	陳樹熙	密集授課	
18	應音系	當代音樂風格編曲與合奏(二)	2	陳樹熙	密集授課	
19	應音系	爵士音樂史	2	彭郁雯	密集授課	
20	應音系	爵士節奏訓練(二)	2	彭郁雯	密集授課	
21	藝史系	專業實習指導(二)	1	潘昌雨	密集授課	為使師生擁有充分時間討論，隔週上課。
22	藝史系	導覽規劃與實務練習	2	蔡敏玲	密集授課	為使師生擁有充分時間討論，隔週上課。

二、本案通過系所課程會議及學院(中心)課程會議之會議紀錄由課務組備查在案。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英語授課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全英語授課開課注意事項相關規定：採全英語授課之課程，須全程以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課程大綱、教材、講授內容、研討及成績評量皆須採用全英語方式為之，並於每學期課程表上註明「全英語授課課程」，於選課期間公告週知。

二、本學期以英語授課課程詳列如下，並於選課期間標註於課程限制條件內供學生選修：

No	學院	系所	開課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1	音樂學院	音樂系	*合唱 P. 1	2	李建一
2	音樂學院	音樂系	大鍵琴（二） P. 5	2	須藤真地子
3	音樂學院	民族所	音樂與社會正義 Music and Social Justice P. 9	3	胡敏德
4	音樂學院	民族所	*音樂與離散專題研究 Seminar in Ethnomusicology: Music and Diaspora P. 10	3	蔡宗德
5	音樂學院	民族所	*冷戰中的音樂 Music in the Cold War P. 11	3	朱夢慈
6	音樂學院	民族所	*提琴裝配、修理與維護(二) Violin set up, repairs, and restoration(II) P. 12	3	陳國華
7	視覺學院	藝創博班	英文藝術文獻選讀 110-2(A) P. 13	2	龔卓軍
8	視覺學院	藝創博班	英文藝術文獻選讀 110-2(B) P. 16	2	陳泓易
9	視覺學院	應用所	當代木質藝術思潮專題研究 P. 18	3	菅野麻衣子
10	視覺學院	應用所	木質造型研習(二) P. 21	3	菅野麻衣子
11	視覺學院	應用所	進階木質物件與空間 P. 24	3	菅野麻衣子
12	音像學院	動美所	*影視音文化與數位內容產業 P. 26	3	袁子賢
13	音像學院	動美所	進階電腦動畫之動作捕捉技術 P. 31	3	簡拉卡
14	音像學院	動美所	新媒體創作之 3D 列印與原型設計 P. 38	3	簡拉卡
15	音像學院	音像所	*紀錄片解讀：第三電影及其之後 P. 46	3	蔡慶同、 陳品君
16	音像學院	應音系	Introduction to Immersive Media and Content Foundations P. 54	2	簡拉卡
17	音像學院	應音系	數位創意 P. 56	2	簡拉卡
18	音像學院	應音系	*藝術行政－媒體傳播與公共關係 P. 82	2	潘昱
19	文博學院	博古所	*博物館展示評量：理論與基礎 P. 59	2	曾信傑

20	文博學院	博古所	*博物館展示評量：實務與操作 P. 61	1	劉德祥
21	文博學院	博古所	文物專題研究：修復材料(二) P. 62	2	柏戰
22	文博學院	史學系	*西洋藝術史專題(二)：象徵主義藝術 P. 64	3	黃猷欽
23	文博學院	史學系	*中國藝術史專題(二)：明清書畫史 P. 66	3	林素幸
24	文博學院	史學系	*藝術史文獻導讀：歐洲藝術史的歷史書寫 P. 68	2	于禮本
25	文博學院	史學系	*現代藝術 P. 70	3	許遠達
26	共同教育委員會	通識教育中心	英語表達與溝通 P. 72	2	陳明秀
27	共同教育委員會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英語(六)：文選閱讀 P. 75	2	陳明秀
28	共同教育委員會	通識教育中心	大學英文(六)：進階英語溝通 P. 79	2	待聘
「*」為符合本校全英語授課開課注意事項相關獎勵規定之課程					

三、本課程通過系所課程會議及院(中心)課程會議之會議紀錄由課務組備查在案。

四、各課程開課計劃詳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有關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授課程開課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彈性課程開課注意事項」第六點相關共授課程開課程序，應由主開單位提具計畫書，經系、所、中心課程委員會審議，每院每學期至多提出 2 門共授課程，並經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後，始得開授。

二、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開設門共授課程詳列如下：

序號	學院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教師	說明
01	音樂學院	鋼合所	全藝術—理論與實踐	2	潘怡儀 劉聖賢	1. 本課程由教育部計畫指導，提供本校教師跨領域社群合作，藉由作家工作坊，跨領域教師共同備課以及場地踏查等活動行程產出跨藝術領域的創新教學教法。由社群成員本所潘怡儀及應用音樂學系劉聖賢兩位老師共同開課，課程中邀請社群教師群和合作作家們共同參與課程內容，混合學生修課客群，也提高學校學生跨領域及文字生成能力，豐富學生創作力。 2. 課程於鋼琴所及應音系各開一個課號供學生選修。
02	音像學院	應音系				
03	音像學院	應音系	社群聯結及社區活化(二)	2	陳樹熙 汪文琦	本課程將兩位授課教師於藝術行銷管理及建築設計實踐之專長領域進行跨界創新整合，使學生認識臺灣農業現況、社區總體營造等，並落實大學社會責任，帶領學生回饋在地社區。

- 三、本課程通過系所課程會議及院(中心)課程會議之會議紀錄由課務組備查在案。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有關應用音樂系各學分學程設置要點及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 一、「電影音樂學程」修正：設置要點、報名表、學分科目表及結業證書。
- 二、「流行音樂專業人才養成學程－創作、製作人培訓」修正：設置要點、報名表、學分科目表、結業證書及成績單。
- 三、「藝術管理學程」修正：學程名稱、設置要點、報名表、學分科目表、結業證書及成績單。
- 四、「爵士音樂學程」修正：設置要點、報名表、學分科目表、結業證書。
- 五、「錄音工程學程」修正：學程名稱、設置要點、報名表、學分科目表、結業證書及成績單。
- 六、各學分學程設置要點及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詳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有關各開課單位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 一、鋼琴合作藝術研究所修正 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 二、民族音樂學研究所一般班及在職班修正 108-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 三、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博士班修正 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 四、動畫藝術與影像美學所修正 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 五、應用音樂系修正 108-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 六、藝術史學系修正文化藝術與管理學程學分科目表。
- 七、藝術史學系博士班修正 109-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 八、各單位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詳如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附件五

一、鋼琴合作藝術研究所修正 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新增「全藝術—理論與實踐」課程(選修，半，2 學分)、「室內樂表演藝術與實踐」課程(選修，半，2 學分)。

二、民族音樂學研究所一般班及在職班修正 108-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一)民族音樂學研究所一般班：

108-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新增「冷戰中的音樂」課程(選修，半，3 學分)。

(二)民族音樂學研究所在職班：

擬將學術倫理教育實施方式納入在職專班 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備註內容，新增第四條「本所研究生需參加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課程，通過總測驗取得修課時數證明，方可提學位考試」。

三、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博士班修正 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修改後	修改前	說明
一、本博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 <u>共同必修 12 學分，核心選修 12 學分，共同選修 12 學分，專業選修 9 學分，共計 45 學分。</u>	一、本博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為：必修 21 學分，選修 15 學分，專業 9 學分，共計 45 學分。	新增核心選修項目 藝術社會學（Art Sociology）(3) 美學專題（Topics in Aesthetics）(3) 藝術實踐（一）（Studio Arts Practice 1）(3) 以上三門課原為共同必修課改為核心選修課 研究方法（Methodology of Art Research）(3) 藝術實踐（二）（Studio Arts Practice 2）(3) 以上二門課原為共同選修課改為核心選修課
三、本校各研究所現行課程經本所課程委員會同意者，可支援本博士班研究生作為專業選修。跨校選課(需為博士班層級之課程)最高可外修 6 學分列為專業選修。 <u>必須修習本所每位專任教師所開之各核心選修課至少一門。</u>	三、本校各研究所現行課程經本所課程委員會同意者，可支援本博士班研究生作為專業選修。跨校選課(需為博士班層級之課程)最高可外修 6 學分列為專業選修。	新增條文

四、動畫藝術與影像美學所修正 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一) 動美所動畫藝術組：

「3D 列印設計與應用」修正為「新媒體創作之 3D 列印與原型設計」。

(二) 動美所影像美學組：

學分科目備註說明中第 4 點：本所承認外所選修學分為 9 學分，修正為承認外所選修學分 6 學分。

五、應用音樂系修正 108-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流行音樂】修正前		【流行音樂】修正後		說明
	年級	學分數	年級	學分數	
註 1	二	2.0	二	2.0	原課名「國語」修正為「華語」。
	國語歌曲發展與風格分析-上海時期至校園民歌		華語歌曲發展與風格分析-上海時期至校園民歌		
註 2	二	2.0	二	2.0	
	國語歌曲發展與風格分析-1980 年代至現代		華語歌曲發展與風格分析-1980 年代至現代		

	【影像音樂】修正前		【影像音樂】修正後		說明
	年級	學分數	年級	學分數	
註 3	三/四	4.0	三	2.0	原「專題講座(三)(四)」更為「影像配樂作品指導」
	專題講座(一)~(四)		專題講座(一)~(二)		
註 4	四	2.0	四	2.0	原「專題講座」修正為「影像配樂作品指導」。
	專題講座(三)(四)		影像配樂作品指導(一)(二)		

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新增課程：

必/選	學分	課程名稱
選	2.0	Logic Pro X 編曲錄音基礎實務
選	2.0	全藝術-理論與實踐
選	2.0	品牌行銷與設計
選	2.0	Introduction to Immersive Media and Content Foundations

六、藝術史學系修正文化藝術與管理學程學分科目表：

課程名稱 修改前	課程名稱 修改後	學分	必/選	備註
現當代與視覺文化專 題	現當代藝術與視覺文 化專題	3	選	

七、藝術史學系博士班修正 109-110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

課程名稱	課程備註 修改前	課程備註 修改後	修改學分科目表級 別	說明
英文	於博士候選人資格考前，至少取得以下其中一項外語能力證明：1. 托福 (TOEFL)：紙筆測驗 550 分以上或電腦測驗 213 分以上或網路測驗 79 分以上、2. 多益 (TOEIC) 測驗 750 分以上、3.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中高級以上、4. 教育部規定等同托福 550 分之其他語言能力測驗或其他國語言能力測驗。	於博士候選人資格考申請學位考試前 ，至少取得以下其中一項外語能力證明：1. 托福 (TOEFL)：紙筆測驗 550 分以上或電腦測驗 213 分以上或網路測驗 79 分以上、2. 多益 (TOEIC) 測驗 750 650 分以上、3.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中高級以上、4. 教育部規定等同托福 550 分之其他語言能力測驗或其他國語言能力測驗。	110 學年度與 109 學年度	1. 修改取得語言證證明的時間點。 2. 多益成績誤植修正。
專業田調 A	15 日為 1 學分、30 日為 2 學分、45 日為 3 學分，需至少修習 3 學分。 此課程為實務類課程。	15 日為 1 學分、 30 日為 2 學分、45 日為 3 學分 ，需至少修習 3 學分。 此課程為實務類課程。	110 學年度與 109 學年度	刪除贅字
專業田調 B	15 日為 1 學分、30 日為 2 學分、45 日為 3 學分，需至少修習 3 學分。 此課程為實務類課程。	15 日為 1 學分、 30 日為 2 學分、 45 日為 3 學分 ，需至少修習 3 學分。 此課程為實務類課程。	110 學年度與 109 學年度	刪除贅字
專業田調 C	15 日為 1 學分、30 日為 2 學分、45 日為 3 學分，需至少修習 3 學分。 此課程為實務類課程。	15 日為 1 學分、30 日為 2 學分、 45 日為 3 學分，需至少修習 3 學分。 此課程為實務類課程。	110 學年度與 109 學年度	刪除贅字